

证券代码：601898

证券简称：中煤能源

公告编号：2021-008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 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德勤华永”）的前身是1993年2月成立的沪江德勤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02年更名为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12年9月经财政部等部门批准转制成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德勤华永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222号30楼。

德勤华永具有财政部批准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并经财政部、中国证监会批准，获准从事H股企业审计业务。德勤华永已根据财政部和中国证监会《会计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备案管理办法》等相关文件的规定进行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备案。德勤华永过去二十多年来一直从事证券期货相关服务业务，具有丰富的证券服务业务经验。

德勤华永首席合伙人为付建超先生，2020年末合伙人人数为205人，从业人员共6,445人，注册会计师共1,239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过240人。

德勤华永2019年度经审计的业务收入总额为人民币41亿元，其中审计业务

收入为人民币 31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6.77 亿元。德勤华永为 57 家上市公司提供 2019 年年报审计服务，审计收费总额为人民币 2.49 亿元。德勤华永所提供服务的上市公司中主要行业为制造业，金融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采矿业。德勤华永提供审计服务的上市公司中与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煤能源”）同行业客户共 4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德勤华永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人民币 2 亿元，符合相关规定。德勤华永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

3.诚信记录

德勤华永及其从业人员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的监督管理措施或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徐斌先生，自 1999 年加入德勤华永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及与资本市场相关的专业服务工作，2002 年注册为注册会计师，现为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会员。徐斌先生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 3 家。徐斌先生自 2017 年开始为中煤能源提供审计专业服务。

质量控制复核人陈曦女士，自 1998 年加入德勤华永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及与资本市场相关的专业服务工作，2007 年注册为注册会计师，现为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会员。陈曦女士近三年复核的上市公司 5 家。陈曦女士自 2018 年开始为中煤能源提供审计专业服务。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苗振宇女士，自 2014 年加入德勤华永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及与资本市场相关的专业服务工作，2016 年注册为注册会计师，现为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会员。苗振宇女士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 1 家。苗振宇女士自 2017 年开始为中煤能源提供审计专业服务。

2.诚信记录

以上人员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的监督管理措施或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德勤华永及以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本期审计费用是以德勤华永合伙人及其他各级别员工在本次审计工作中所耗费的时间成本为基础并考虑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风险等因素而确定。审计费用与 2020 年保持不变，仍为 1,035 万元（税前）（其中：年报审计费用 945 万元；内控审计费用 90 万元）。前述费用包含公司 2021 年度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下的中期财务报告审阅和年度财务报告审计的审计师德勤·关黄陈方会计师行的费用。

二、 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 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在选聘会计师事务所过程中认真审查了德勤华永的相关执业资质、人员信息、业务规模、服务经验、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记录等文件及资料，并通过面谈的方式与德勤华永进行了充分地沟通和交流，考察了德勤华永作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资质及能力，最终认为：

德勤华永了解公司及所在行业的生产经营特点，2020 年度的审计工作在保证公司财务会计信息质量和推进公司治理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德勤华永在专业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情况等方面均能满足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的实际需求。继续聘任德勤华永为公司 2021 年度中国企业会计准则下的中期财务报告审阅和年度财务报告审计的审计师有利于审计工作的持续性和稳健性，保证审计质量和效率。

（二） 独立非执行董事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获得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的事前认可；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德勤华永具备担任公司财务审计机构的执业资质条件，具备相应的知识和履职能力，在国际、国内资本市场具有良好的影响力，熟悉国际、国内资本市场的监管要求，了解公司及所在行业的生产经营特点，能够胜任公司的审计工作。

公司聘任 2021 年中期财务报告审阅和年度财务报告审计会计师事务所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充分、恰当地履行了相关审议程序，相关聘任、审议程序合法合规。

（三） 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一次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

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 2021 年中期财务报告审阅和年度财务报告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四）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3 月 24 日